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泉鲤建〔2022〕171号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物业小区疫情防控工作情况的通报

各物业企业：

根据11月25日至11月28日检查情况及上级通报，发现仍有部分物业小区疫情防控工作落实不到位，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小区出入口管理不到位，未对进出小区人员测温、验码，个别小区岗亭无值班值守；小区宣传不到位，未播放防控宣传音频；重点人群未按要求落实核酸检测频率等。

经研究，决定对泉州市永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13家物业企业进行通报批评（名单详见附件），请全区各物业企业高度重视、举一反三，切实强化疫情防控有关措施，确保物业小区疫情防控平稳可控。我局将不间断开展巡查督导，对存在问题拒不整

改或被多次通报后仍未完成整改的物业企业，我局将依法从严、从重进行处理。

特此通报。

附件：通报批评小区名单

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11月2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附件

通报批评小区名单

序号	物业企业名称	小区项目名称
1	泉州市永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星湖苑二期
2	福建省少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尚好家园
3	福建省安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江南花园城
4	世茂天成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	世茂云璟
5	福建省远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宝嘉誉峰
6	厦门市厚德行物业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	湖滨花苑
7	福建省长冠物业有限公司	国泰官邸
8	福建世邦泰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中骏商城
9	泉州市华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温陵公馆
10	泉州市宏思物业服务有限公司	名城大厦
11	骏源（福建）生活服务发展有限公司	盛荣苑一期
12	福建省永冠物业有限公司	万厝埕
13	福建省宝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高山花苑

